

人与自然

蝉鸣伴清凉

桑明庆

入伏后，天气闷热潮湿，稍一动弹便是满头大汗，浑身黏糊糊的，给人蒸桑拿的感觉。

小区内有一片小树林，打造得如同一个口袋公园，像盆景一样非常精致，小桥、流水、曲径、草坪，一样不少，是居民休闲、聊天的好场所。

在一个炎热的上午，我独自一人走进了这片小树林。此时的小树林非常幽静，只有树叶的“簌簌”声，其他别无声音。小桥安静地横卧在碧潭之上，一只小猫静静地卧在小桥底下安然地睡着了。在这幽静的环境里，顿感一片凉爽，像是一下子将夏季删除，而直接到达了秋天，别有一番滋味。

树林里，树木掩映，浓绿重重，一条不长的小径，像是一条弯曲的玉带缠绕在绿荫之间。草坪如同绿色地毯，铺在树木脚下。一潭碧水时不时在微风的吹拂下荡起层层微波。水潭岸边竖立着一块标牌，上面写着“知音泉”，下面还有两行小字“嘈嘈切切错杂弹，大珠小珠落玉盘”。这真是一个有品位的名字，“知音”让人联想丰富，有人与人的知音，有物与物的知音，有人与物的知音，但更多的是让人想到了“高山流水”，想到了伯牙和子期的故事。多少人一生都在叹息，终身难得一知音啊！那两行小字更是很雅趣，看来设计者和施工者也是非常喜欢古诗词的，他们在这里既创造了一个聆听“大珠小珠落雨玉盘”的环境，又让人学到了这千古名句，真可谓用心良苦！

坐在树下石墩上，享受着清凉。风不时吹来，携带着夏季小草特有的清香味道。但这风，经过树木层次的筛选，已没有了马路上、田野里灼热烤炙的感觉，扑到身上，吻到脸上已是清清爽爽的，既有春风的绵柔又有秋风的清凉，真有点临水开轩四面通透的感觉。抬头仰望树林上空，纵横交错的枝丫，像是一对对恋人，互相交织在一起，你握着我的手，我搭着你的肩，有的还紧紧拥抱在一起，真是风情万种！

枝头的叶子密不透气。松树叶，似一根根尖尖的绣花银针，长满枝梢。它很是强势，肆意妄为，伸向四周，挤挤着别的叶子，要么让路，要么低头。银杏叶子，像是一片片飞舞的绿色蝴蝶，在枝头上下翻飞，把阵阵夏风都变成了绿色。槐树叶像是一簇簇浓厚的宫女手中一把椭圆形的绿色纸扇，在不停地摇晃，这风好像也带有胭脂花粉的芳香，送到我的面前。

这一片密密匝匝的绿叶，已将太阳遮挡在外面，偶有几缕光线射下来，也被树叶剪成了碎片，落在地上也是斑斑驳驳的光点，且在叶子的阻挡过滤后，原来灼热的光线，已没有了一点个性，早把它的热量不知道抛洒在哪里了。这斑驳的光点洒在水潭里，则是另一番情景，像是细碎的金子，不时泛起金色的光芒，“一闪一闪”地在林间闪烁，给这浓绿的树林增加了不少生机。

这时，一声蝉鸣在头上响起，继而便是一片声响，如同林涛轻吼。这“吱吱”的蝉鸣之声，使这片小树林显得更加幽静，真是“蝉噪林愈静，鸟鸣山更幽”。抬头仔细倾听，这声音是从哪棵树上传来的呢？分不清楚。东边有，西边也有，南边北边都有，像是一个环绕的音箱，有立体声响的感觉。

你细听这蝉鸣之声，很有特色，先是一个在领唱，随后是一片合唱。这个领唱的一定是个雄蝉，应该是个大、体硕、肺活量巨大。你听，它声音浑厚宽润，穿透力极强，像一个年轻健壮的男高音歌手。它“吱吱——”的一声鸣叫，紧接着便是几百只蝉的附和，像一个巨大的合唱团。这声音先是较低，轻轻地“啾啾”鸣叫，随后逐渐增大提高，达到高潮时便是“吱吱吱吱……”的一片。像是风声，由小到大，由远及近。这响彻整个树林的蝉鸣大合唱，或高亢激越，或低沉婉转，它们是在宣泄郁积太久的苦闷，是在高唱这炎夏燥热下的清凉，还是庆祝美好的幸福时光？也许都有吧。你再听，这合唱高潮过后，蝉鸣声没有马上结束，好像还是那个领唱的蝉，拖长声音，像是抽长的丝线，声音逐渐降低，而后慢慢地终止。这一波蝉鸣刚一结束，新的一波便又唱起了。真是此起彼伏，你方唱罢我登场。

又是一阵携带着小草清香的风吹来，清凉阵阵，上下清爽。在这蝉鸣声中，享受着夏日的清凉，这是多么的惬意啊！此时，我突然感觉我有点像是在坐禅，周围禅意浓浓。此境唯静不可得，静中生禅意，静中生智慧，静能养生，静能开悟，静能明道。在这里，你可以在酷暑难耐和烦躁的世界中，找到一种超越时空的寂静，有人间渐远、尘事隐去感觉。“心静自然凉”，只要你心存禅意，便可清风自来，既是在最炎热的季节，也可收获一片清凉。

书人书话

久浸诗坛的诗人，几乎没有人不认识他。他曾长期任《星星》诗刊副主编，此前有诗界友人与我提起过他，只是无缘识荆。《乌鸦的围墙》的出版，间接提供给我了解李自国诗歌创作的一个契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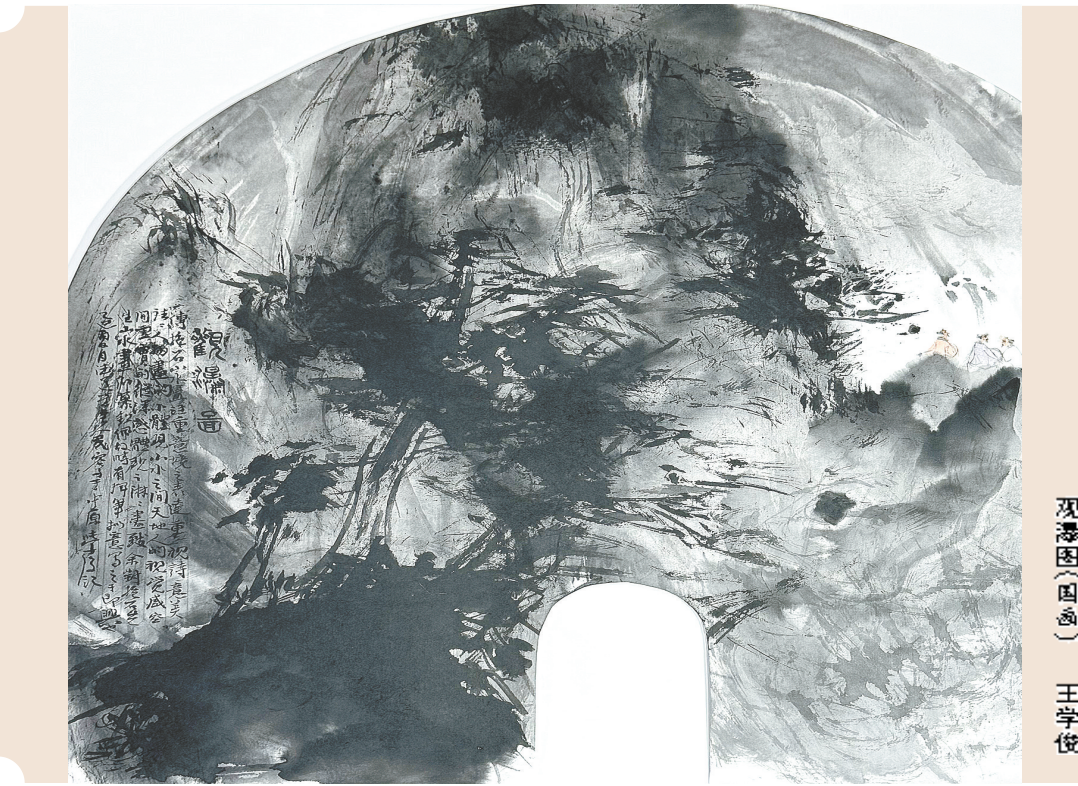
作为一名资深编辑，李自国长期对诗坛的观察与认识，已形成了个人鲜明的诗观，他主张写作要敢于打破固有的、僵化的思维，要敢于摒弃陈词滥调、大词或套话。在诗歌思想上，他没有倚老卖老，而是力陈现实诗歌的流弊，他是一位有着开阔和革新视野的诗人。

诗集以一种名叫乌鸦的鸟为名，众人以眼见为实，在固有的意识里，乌鸦是黑色的，认为遇之要倒霉。然而，在古代恰恰相反，乌鸦被认为是报喜的一种鸟类。《尚书传》云：“周将兴时，有大赤鸟衔谷之神而集王屋之上，武王喜，诸大夫皆喜。”此处大赤鸟乃指乌鸦。乌鸦聚集，代表喜乐，这样的例子古来比比皆是。典籍记载，有厚德长者出行，乌鸦簇拥盘旋头顶上为遁烈日，此亦代表一种喜庆。李自国以乌鸦为自我参照：“我已是一只/寻找不到来路的乌鸦”，人们执黑为实，却未曾思索乌鸦所过之处均有留白，同样在《乌鸦》中他写道：“留白深处的乌鸦/将一身的墨，泼洒在雪地上。”正是以雪为背景，乌鸦以身自证，映衬出一片皎洁的白。在李自国这本诗集当中，“乌鸦”别有深意，它是一种预示，给人一种警惕。乌鸦与围墙之间存在隔阂，它是否在某种自由上受到禁锢，在读者层面，这可以作为一种解读。乌鸦与现实围墙的区隔无法做到完全销匿，诗

者借物咏志，乌鸦作为一切申诉对象的合集，具有自我辩解乃至发声的权利。

关于围墙的定义，我认为在李自国的诗里具有三重含义，一是实体之墙。其次，诗者以实写虚，意指外表加以粉饰之物。另外，此乃人心之墙，象征着公理与正义。如人常道百姓心中自有一杆秤，即同此理。《围墙》一诗中写道“某一天/围墙轰然倒塌”，外表看到的因违建而被强拆不是唯一的理由。为围墙注解，李自国写道：“用岁月的笆篱，守着/那么多不可告人的/人间秘密。”这显然别有深意。世间事物有其两面性，有腐败暗流的涌动就有正义力量的崛起，正义是人心所向，它与现实的围墙相对峙，正义这道墙虽不易被看见，但并不妨碍它的神圣和不可侵袭。

通过特定的事物描写来寄托诗者的志向或传达出人生哲理，托物言志式写法在李自国的诗歌中较为常见。咏物是表象，李自国的诗歌更加注重对现实社会的关切。诗者以《钉子》为题，钉子在此具有隐喻。钉子有修补的用途，既具有建设性的一面，同时也具有破坏性。在正面上，它有平凡、质朴，甘于奉献的特质。但在现实中遭受不可抗拒因素的影响，却难于在冬天的阳光下“翻一次锈身”。所谓身正不怕影子斜，即使“被时代的旧锤钉在一堆人群里”，这枚钉子并没有失去底色，它与那些“固定在大时代的/耻辱柱上”的同类形成了鲜明的对比。李自国的《钉子》一诗，是美与丑的现实呈现。此诗简短有力，掷地有声，



观海图（国画）王学俊

聊斋精品

闲话不闲

吴建国

一日薄暮，见古稀老者执如椽巨笔，墨落素宣：“若无闲事挂心头，便是人间好时节。”字句如清泉入心，亦如暮鼓惊魂——人间多少无端风波与心灵困境，岂不常源于那如影随形、看似轻飘的“闲事”与“是非”？

闲话是中国汉语里的词汇，有多重意思。最基本、用得最广泛的，是指背后议论他人是非的话，有关私人的谣言、幕后、传闻等，多含贬义。此“是非”者，常有两种形态。其一如战国庞涓对孙臧的构陷，此为私欲所驱、利害所迫，以口舌为利刃主动制造的惨烈荆棘。另一种则更为普遍幽微：即“茶余是非”，如街巷坊间无端弥漫的蜚语，在无聊中滋生，以他人悲欢为消遣的廉价养料。伊索笔下那只因乌鸦的教训，恰是后一种“闲”的千古警钟——当狐狸的谄媚如毒雾般升腾，乌鸦在忘形高歌中葬送了口中之食。这哪里是狐狸的狡黠得逞？分明是乌鸦自己甘愿沉溺于虚妄的赞美之海，终被浮沫般的闲言击得粉碎。

“闲话”之“闲”，实乃世间至险的伪饰。其毒如陈年积腐，初不觉寒，久则蚀骨。那看似无害的街谈巷议，一旦沾染上“三人成虎”的古老魔咒，便足以令曾母涂厓，令洁白蒙尘。孔圣人洞悉此中幽微，故有“浸润之谗，肤受之愆”之忧，那些如涓涓细流般渗透的谗言，如切肤之痛般的诬告，其力量足以摇动最坚固的信任根基。更令人扼腕者，是如庞涓或狐狸之辈，深谙人性渴求认同之弱点，以“是非”为饵，诱使乌鸦们纷纷自投于罗网之中。

是非之网如此密布，然非无破解之道。老者墨宝所蕴藏的智慧，早已昭示：“若无闲事挂心头，便是人间好时节。”此“无挂”二字，绝非对污浊充耳不闻的消极

逃避，而是勘破浮言虚相后的一种精神高度自觉。

芸芸众生，活在此世，心境各异。许多的痛苦都是因为不好的心情造成的。珍惜自己，豁达处事，以平和的心境直面人生，不人云亦云、随波逐流，结果便会大不一样。少与是非多的人深交，避免戳是非倒闲话，有素质的人会与之远离，没素质的人会恶言相向，甚至与之大打出手，两败俱伤。清代文学家张潮在《幽梦影》中说：“人莫乐于闲，非无所事事之谓也。闲则能读书，闲则能游名胜，闲则能交益友，闲则能饮酒，闲则能著书。天下之乐，孰大于是。”闲暇不是虚掷光阴，而是在健康的爱好中获得更高层次的精神愉悦。从古至今，人与人之间的很多矛盾与不和，大都由带有挑拨成分的“翻闲话”造成的。

儒家以“克己”为修身之本，恰是心灵不为流言风浪所撼的定海神针；道家倡“无为”，其精义在于超越对无谓纷争的徒然纠缠。此等智慧，皆与佛家“相由心生，相随心灭”之谛遥遥相应——心中不植荆棘，外界的风雨便难成灾害。当个体筑起内在长城，狐狸的媚语便撞上无声的铜墙，庞涓的毒计便似投入深潭的石子，纵使“木秀于林”，亦能不被摧折，反显其苍翠本色。

老者笔底云霞，道破了人间至简大道：欲得四时佳兴，先扫心上尘嚣。那街头巷尾的流言，宴席间的蜚语，或如《伊索寓言》中狡猾的赞美，实则是披着“闲”之外衣的灵魂荆棘。惟有看破其伪饰之形，持守内心明月，方能如古贤所期，在尘世喧嚣中辟出一方清净天地。

当是是非非如落叶遇风而散，心灵澄澈如洗，则漫天彩霞不再是天边幻影——它是内心明净在尘世投下的永恒倒影，映照着我们真正值得栖居的人间时节。

曹操一生中的一个光辉的亮点。

蔡文姬是曹操好友、一代中原才子、著名文学家、书法家蔡邕的女儿，命运坎坷。她先是嫁人，不幸丈夫早逝。寡居后回了娘家，又被乱军掠到匈奴，倍受屈辱。曹操定鼎中原之后，得知文姬的悲惨遭遇，不惜重金将她赎回，又为她择夫董祀。后来董祀犯了死罪，蔡文姬为夫求情。曹操感于义，免了董祀死罪。曹操重视人才、爱惜人才而唯才是举，又重于情谊赎人才之博大胸怀，与他所建立的不世之功相比，也许是不足道的。但从人性人情上来说，与他的铁血相比，他使文姬归汉，更反映了他令人钦佩温情的一面。

鲁迅先生说：“曹操是一个很有本事的人，至少是一个英雄。我虽不是曹操一党，但无论如何，总是非常佩服他。”

曹操除了是一个大英雄，他的才华学问，也是很少有人能望其项背的！他在历史上最早注疏了《孙子兵法》，他的诗文更是“建安风骨”的杰出代表。他与儿子曹植、曹丕在文学史上以“三曹”著称。笔者崇敬、热爱曹操，自然受了《三国志》与伟人对其评价的影响和启发，但最早还是从他与中牟的渊源着眼，有自己的感觉和感悟。

曹操在中牟的官渡战胜袁绍，奠定了他统一中原和中国北方的基础，中牟是他的龙兴之地，没有中牟就没有曹操。而曹操在中牟的功业深厚，他留下的许多遗迹与传说，又有力塑造了深厚的中牟文化的内核。没有曹操，一样也没有今天的中牟。

有永远的中牟，就有永远的曹操！